

证券代码：000887

证券简称：中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0-16

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◆ 公司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
- ◆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.20 元，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 0.18 元
- ◆ 股权登记日：2010 年 4 月 8 日
- ◆ 除息日：2010 年 4 月 9 日

本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0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 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25,555,136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2.00 元（含税，扣税后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1.80 元）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 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0 年 4 月 8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0 年 4 月 9 日。

三、 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0 年 4 月 8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 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 2010 年 4 月 9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帐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974	安徽中鼎控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五、 有关咨询办法

咨询机构: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

咨询地址: 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中鼎工业园

咨询联系人: 程小伍 毕双喜

咨询电话: 0563-4181887 传真: 0563-4181855

六、 备查文件

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0 年 4 月 1 日